

股票代码:603223 股票简称:恒通股份 公告编号:2024-064

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24年12月4日14:00时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于2024年12月4日以书面、邮件和传真方式通知了各位参会人员。会议应到董事8人，实到董事8人，其中独立董事3人，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会议表决合法有效。本次董事会由公司董事长李洪峰先生主持，表决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豁免董事会议通知期限的议案》

同意豁免召开公司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期限的要求。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补选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提名胡元木先生为公司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附《简历简略详见附件》）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总经理辞职暨补选董事、聘任总经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5）。

本议案已经通过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关于补选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提名胡元木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附《简历简略详见附件》）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总经理辞职暨补选董事、聘任总经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5）。

本议案已经通过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已经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将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关于聘任李洪峰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提名李洪峰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附《简历简略详见附件》）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总经理辞职暨补选董事、聘任总经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5）。

本议案已经通过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五、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提请于2024年12月20日召开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关于补选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补选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4-066）。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2月5日

附件：

隋永峰：男，1987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学历。2010年7月至2014年10月，任南山集团有限公司资金部业务经理兼人工岛海域造陆指挥部金融综合部总经理；2014年7月至2019年1月任南山集团有限公司资金部副经理；2019年1月2日至2024年11月，任南山集团有限公司资金部总经理；2019年6月至2021年6月，任山东裕龙石化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20年3月至2023年12月，任龙口南山印尼港发展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20年11月至今，任龙口中银晋冀南项目部执行董事；2023年6月至今，任南山集团财务有限公司董事。

截至目前本公司披露日，隋永峰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其他有关规定中不得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不得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以及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

胡元木：男，1954年出生，山东财经大学会计学教授，会计学博士，博士生导师，山东省学术带头人、山东省教学名师，山东省管理学会咨询专家。现任山东财经大学教育督导委员会主任、山东省老科协理事、山东省会计学会常务理事、山东省教育学会高级顾问、山东省教育厅副巡视员。历任山东财经大学会计学院院长、教务处长、校级助教等职，曾任山东钢铁股份、山东出版、山航股份、浪潮集团独立董事、外部董事。山东省教育学会会计会会长、山东省内审学会副会长。获山东省科技进步二等奖一项、山东省社会科学一等奖、二等奖五项，山东省教育成果奖六项。具有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资格。

截至目前本公司披露日，胡元木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其他有关规定中不得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不得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以及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

李洪峰：男，1987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学历。2010年7月至2014年10月，任南山集团有限公司资金部业务经理兼人工岛海域造陆指挥部金融综合部总经理；2014年7月至2019年1月任南山集团有限公司资金部副经理；2019年1月2日至2024年11月，任南山集团有限公司资金部总经理；2019年6月至2021年6月，任山东裕龙石化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20年3月至2023年12月，任龙口南山印尼港发展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23年6月至今，任南山集团财务有限公司董事。

截至目前本公司披露日，李洪峰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其他有关规定中不得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不得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以及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

胡元木先生已向公司辞去董事、总经理职务，其任期与独立董事任期一致。

截至目前本公司披露日，胡元木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其他有关规定中不得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不得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以及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

本议案已经通过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六、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提请于2024年12月20日召开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关于补选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补选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4-066）。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2月5日

附录：

隋永峰：男，1987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学历。2010年7月至2014年10月，任南山集团有限公司资金部业务经理兼人工岛海域造陆指挥部金融综合部总经理；2014年7月至2019年1月任南山集团有限公司资金部副经理；2019年1月2日至2024年11月，任南山集团有限公司资金部总经理；2019年6月至2021年6月，任山东裕龙石化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20年3月至2023年12月，任龙口南山印尼港发展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23年6月至今，任南山集团财务有限公司董事。

截至目前本公司披露日，隋永峰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其他有关规定中不得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不得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以及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

胡元木先生已向公司辞去董事、总经理职务，其任期与独立董事任期一致。

截至目前本公司披露日，胡元木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其他有关规定中不得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不得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以及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

本议案已经通过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七、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提请于2024年12月20日召开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关于补选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补选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4-066）。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2月5日

附录：

隋永峰：男，1987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学历。2010年7月至2014年10月，任南山集团有限公司资金部业务经理兼人工岛海域造陆指挥部金融综合部总经理；2014年7月至2019年1月任南山集团有限公司资金部副经理；2019年1月2日至2024年11月，任南山集团有限公司资金部总经理；2019年6月至2021年6月，任山东裕龙石化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20年3月至2023年12月，任龙口南山印尼港发展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23年6月至今，任南山集团财务有限公司董事。

截至目前本公司披露日，隋永峰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其他有关规定中不得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不得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以及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

胡元木先生已向公司辞去董事、总经理职务，其任期与独立董事任期一致。

截至目前本公司披露日，胡元木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其他有关规定中不得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不得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以及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

本议案已经通过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八、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提请于2024年12月20日召开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关于补选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补选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4-066）。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2月5日

附录：

隋永峰：男，1987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学历。2010年7月至2014年10月，任南山集团有限公司资金部业务经理兼人工岛海域造陆指挥部金融综合部总经理；2014年7月至2019年1月任南山集团有限公司资金部副经理；2019年1月2日至2024年11月，任南山集团有限公司资金部总经理；2019年6月至2021年6月，任山东裕龙石化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20年3月至2023年12月，任龙口南山印尼港发展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23年6月至今，任南山集团财务有限公司董事。

截至目前本公司披露日，隋永峰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其他有关规定中不得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不得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以及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

胡元木先生已向公司辞去董事、总经理职务，其任期与独立董事任期一致。

截至目前本公司披露日，胡元木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其他有关规定中不得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不得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以及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

本议案已经通过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九、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提请于2024年12月20日召开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关于补选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补选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4-066）。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2月5日

附录：

隋永峰：男，1987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学历。2010年7月至2014年10月，任南山集团有限公司资金部业务经理兼人工岛海域造陆指挥部金融综合部总经理；2014年7月至2019年1月任南山集团有限公司资金部副经理；2019年1月2日至2024年11月，任南山集团有限公司资金部总经理；2019年6月至2021年6月，任山东裕龙石化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20年3月至2023年12月，任龙口南山印尼港发展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23年6月至今，任南山集团财务有限公司董事。

截至目前本公司披露日，隋永峰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其他有关规定中不得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不得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以及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

胡元木先生已向公司辞去董事、总经理职务，其任期与独立董事任期一致。

截至目前本公司披露日，胡元木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其他有关规定中不得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不得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以及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

本议案已经通过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提请于2024年12月20日召开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关于补选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补选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4-066）。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2月5日